

证券代码：873970 证券简称：大友嘉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嘉峪关大友嘉能精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方式进行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13 日以电话/微信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涛
- 会议列席人员：赵恒云、朱建华、张海燕、杨贺、王立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上半年经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经理层合理规避了经营风险，实现了满负荷持续生产，并按计划消化积压库存，清收了部分应收账款降低了资金成本和后续风险。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上半年董事会决议执行跟踪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决策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规定，定期跟踪决议落实情况保证了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开展，保障了审议事项的顺利开展和闭环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嘉峪关大友嘉能精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嘉峪关大友嘉能精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